

政府廢物措施 注重表面 缺乏檢討及長遠計劃

環食局局長星期二(九月十一日)宣布了七項措施，希望促進本港家居廢棄物分類回收工作。新措施包括向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注資一億元及撥地在屯門興建回收園。我們認為這些新措施顯示政府有意開始修正過去有關廢物回收政策的錯誤之處。

- ◆ 發展回收園是長遠及積極的措施。不過在 2004 年初開始首階段運作之前政府應保持及增加提供各區短期租約土地予回收業。另一方面，政府不可以採用中央回收園政策。第一，集中回收物料於單一地方會大幅增加物料運輸成本。第二，造成回收物料市場管理及營運的壟斷。
- ◆ 注資一億元於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是值得歡迎及鼓勵的第一步。除了撥款，局方更需要跟進各項資助，以免資金浪費在於表面的工作。更應定立日期檢討工作成效以及時限採用可行計劃。
- ◆ 增加 8000 個新設計分類回收箱表面上是值得鼓勵的。過去幾個政府部門已經於公共屋村等各地方放置了 8000 個分類回收箱，但成效一直沒有公布。政府是否應先檢討成效？
- ◆ 加強教育市民，政府帶頭減廢及鼓勵生產者負責制度等措施都含糊不清，仍然處於多說話少做事的階段。

過去一年特區政對廢棄物處理的問題雷聲大雨點小。董特首於 2000 年施政方針就處理廢棄物問題提出的總體目標：“回收再用或再造的物料數量，尤以家居廢物為然。”基本上沒有進展。問題出於部門根本不理解問題所在或者根本不想把問題解決。垃圾問題其實有危亦有機，特區政府可以利用香港濟低迷的機會扭轉乾坤化險為夷。政府帶頭落實減廢及回收可以一石三鳥一減少市民在處理廢物的開支，開拓本地回收物料市場及大幅增加低技術勞工就業機會。

一年過去了，減少每年運往堆填區的廢棄物及增加回收再用都固體廢物及拆建物料的目標都沒有什麼進展。

在加強社區教育和提高社會的環保意識方面是有了一點成效。社會人士對保護及保育自然環境的注重及支持的程度提升了，而且市民參與回收的程度增加了。但這成功並沒有解決處理廢棄物的問題。例如，在 2000 年 9 月 4 日明報導提到“紅磡居民協會六天內義膠樽，但回收商拒收”。明顯的，市民的分類回收意識提高了。而且更主動參加回收，但之後呢！

分類回收再造業問題所在

正所謂“知恥近乎勇”政府官員總不可以“不知不覺”得在辦公室提出一籃子一籃子的新方案吧！了解問題所在才可以解決問題。

問題一，廢棄物收集及處理市場被壟斷，「垃圾堆集團」的營運開支及利潤全數由政府承擔。同樣是收集及處理廢棄而且更環保，分類回收再造工業就得不到同樣的支持，令業者日漸減少。

問題二，家居廢棄物組成複雜。如何有組織地在源頭分類回收成為首要解決的問題。

問題三，如何使分類回收成果有出路。目前回業主要經營的是廢金屬，廢紙及塑料。其實有更多物料值得回，例如玻璃樽就可以 100% 循環再造。

問題四，如何穩定回收物料的價格。回收物料大部份是海鮮價，使業者要承擔很大的風險，因此令投資者卻步。

希望董特首及任太能檢討 2000 年的施政成效，了解分類回收再造問題所在，對來年的施政訂立清晰目標及詳細計劃。

綠色和平

任萬東 廖洪濤